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2021年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2021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2021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2021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2021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宣传贯彻有关自然保护区法律、法规和政策 (2) 编制和实施塔什库尔干保护区总体规划及专项规划 (3) 制定和实施各项管理制度和野生动物救护、疫源疫病监测防控、护林防火、生态公益林保护、湿地生态修复、有害生物防控等保护措施 (4) 调查自然资源并建立档案及数据库 (5) 开展生态监测, 保护自然保护区内的生态环境 (6) 开展科学研究和科学知识普及、宣传教育工作 (7) 发现破坏自然资源、自然环境和保护设施的违法行为及时制止, 并上报行政机部门调查处理 (8) 在保护自然环境和自然资源前提下, 按照塔什库尔干保护区总体规划, 在试验区组织开展参观、旅游等活动。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无下属预算单位, 下设8个科室, 分别是: 综合科、科研监测宣教科、资源巡护修复科、疫源疫病监测站监测站、红其拉甫保护站、卡拉其古保护站、马尔洋保护站、热斯卡木保护站。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编制数30人, 实有人数30人, 其中: 在职27人, 增加4人; 退休3人, 增加0人; 离休0人, 增加0人。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782.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782.3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205 教育支出	
事业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49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684.72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09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782.3	支 出 总 计	782.3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计	功 能 分 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782.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782.3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49	54.49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684.72	684.72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09	43.09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782.3	支 出 总 计	782.3	782.3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51.98	551.98	
301	01	基本工资	141.04	141.04	
301	02	津贴补贴	220.44	220.44	
301	03	奖金	59.09	59.09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4.49	54.49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66	24.66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	7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8	2.18	
301	13	住房公积金	43.09	43.0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97		27.97
302	01	办公费	2.38		2.38
302	04	手续费	0.07		0.07
302	05	水费	1.5		1.5
302	06	电费	1.5		1.5
302	07	邮电费	1		1
302	08	取暖费	3.22		3.22
302	11	差旅费	1.5		1.5
302	28	工会经费	6.3		6.3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		3.6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89		6.8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35	12.35	
303	02	退休费	1.55	1.55	
303	05	生活补助	0.44	0.44	
303	09	奖励金	0.01	0.01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0.35	10.35	
		合计	592.3	564.33	27.97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illegible]

第三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2021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2021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782.30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2021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收入预算782.30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782.30万元，占100%，比上年预算增加268.96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

政府性基金0万元，占0%，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2021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2021年支出预算782.30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592.3万元，占75.71%，比上年预算增加83.36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

项目支出190万元，占24.29%，比上年预算增加174.98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塔县自然保护区勘界立标后续项目、野生动物救护项目。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

说明

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782.30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782.30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4.49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社会保险支出。

农林水支出684.72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福利支出，日常公用经费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43.09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782.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92.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83.36万元，增长16.38%。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项目支出19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85.60万元，增长4218.18%。主要原因是：增加塔县自然保护区勘界立标后续项目、野生动物救护项目。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54.49万元，占6.96%。
2. 农林水支出（类）684.72万元，占87.53%。
3. 住房保障支出（类）43.09万元，占5.51%。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1年

预算数为54.4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8.64万元，增长18.84%，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社会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2.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林业）（项）：2021年预算数为494.7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7.93万元，增长15.92%，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

3.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林业）（项）：2021年预算数为19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85.60万元，增长4218.18%，主要原因是：增加塔县自然保护区勘界立标后续项目、野生动物救护项目。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1年预算数为43.0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79万元，增长18.67%，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住房公积金支出增加。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592.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64.3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27.9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

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 项目名称：野生动物救护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陆生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办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自然保护区管理条例》、《野生动物收容救护管理办法》、《新疆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总体规划（2019-2028）》。

预算安排规模：1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野生动物救护1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1年1月-12月

2. 项目名称：塔县自然保护区勘界立标后续项目设立的政策依据：本项目该项目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关于奇台荒漠类草地自然保护区等三个自治区级自然保护区总体规划的批复》（新政函〔2019〕133号），《关于进一步加快推进自然保护区勘界立标工作的通知》（新林办函〔2018〕608号）”文件要求申请立项，符合国家、自治区以及喀什地区等相关扶贫政策、规划和法律法规。

预算安排规模：18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保护区内设立区碑1个、界碑15块、界桩200个、功能区桩400个、各类标牌200个，总计18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1年1月-12月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数为3.6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3.6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比上年增加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事项；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保持一致不变；公务接待费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无变化。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2021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1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本级及下属0家行政单位和0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7.9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29万元，增长23.32%。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公用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政府采购预算11.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9.5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

服务预算1.50万元。

2021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115507.00平方米，价值311.00万元。

2. 车辆3辆，价值58.17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3辆，价值58.17万元；执法执勤用车0辆，价值0万元；其他车辆0辆，价值0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403.29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0万元。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1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1年度，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一般公共预算项目2个，涉及预算金额190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	野生动物救护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	其中：财政拨款	10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的主要内容为：饲草料储备30吨，购置救护器械1套、药品购置1批，无害化处理3次以上；起止时间是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25日；年度绩效目标是使发现或的受伤野生动物得到及时救治，事后得到妥善安置；越冬野外救助工作扎实开展，有蹄类野生动物能够安全越冬，不发生因缺少食物大量死亡情况，保护区内生态安全得到有力维护。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储备饲草			≥30吨	
		购置救护器械			=1套	
		购置药品			=1批	
		野生动物救助			≥2次	
	质量指标	饲草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在2021年12月31日前完成			=100%	
		项目实施及时率			≥90%	
	成本指标	饲草购置单价			≤0.3万元/吨	
		购置救护器械支出			≤0.3万元/套	
		药品购置成本			≤0.2万元/批	
		野生动物无害化处理支出			≤0.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对环境、野生动物植物保护意识			逐年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野生动物疫情发生率			逐年降低	
	可持续影响指标	开展野生动物种群救助工作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本单位职工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	塔县自然保护区勘界立标后续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80	其中：财政拨款	180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自治区林业厅《关于进一步加快推进自然保护区勘界立标工作的通知》2020年年底之前做好保护区勘界立标工作的要求，开展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勘界立标工作，在保护区内设立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的区碑1个、界碑15块、界桩200个、功能区桩400个、各类标牌200个，（2020年已支付立标的30%前期费用19.5万元）切实解决保护区勘界立标工作的不科学、不规范、不合理问题，实现对塔什库尔干自然保护区生态环境、野生动植物资源的有效保护。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勘界定标工作			=1项	
		出具审计报告数量			≥1家	
		聘用监理公司家数			=1家	
		★购置安装区碑数量			=1块	
		★购置安装界碑数量			=15块	
		★购置安装界桩数量			=200个	
		★购置安装功能区桩数量			=400个	
		★购置安装各类标牌数量			=200个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项目完工时间			2021年12月	
		项目实施及时率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成本指标	勘界定标工作费用	≤110.4万元
		监理费	≤0.8万元
		审计费	≤0.8万元
		购置安装区碑费用	≤12块/万元
		购置安装界碑费用	≤1.2块/万元
		购置安装界桩费用	≤0.06个/万元
		购置安装功能区桩费用	≤0.05个/万元
		购置安装各类标牌费用	≤0.03个/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计功能实现率	≤95%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的环境、野生动物植物保护意识	逐年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降低人为破坏生态环境	逐年降低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保护生态环境和野生动植物可持续良性循环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涉及涉密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

（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
服务中心

2021年04月15日